



## 生物多样性公约

Distr.  
GENERAL

UNEP/CBD/NP/COP-MOP/2/8  
12 October 201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作为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二次会议  
2016年12月4日至17日，墨西哥坎昆  
临时议程\*项目10

### 关于执行支持有效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能力建设和发展的战略框架的进展报告

执行秘书的说明

#### 一. 导言

1. 《名古屋议定书》第22条规定，缔约方应合作进行能力建设和能力发展，加强人力资源和机构能力建设，以便在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和经济转型国家缔约方有效执行《议定书》。在这方面，《议定书》要求缔约方充分考虑到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和经济转型国家缔约方的资金需要，并为土著和地方社区的参与提供便利。

2. 在第NP-1/8号决定中，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通过了支持有效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能力建设和发展的战略框架（该决定第1段和附件一），并设立了非正式咨询委员会，就有关评估战略框架的成效的事项提供咨询意见（第2段）。

3. 在同一决定中，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还请执行秘书编制执行战略框架情况及其对《2011-2020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贡献的最新情况，供作为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的常会审议，第一次最新情况应提交第二次会议，同时考虑到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土著和地方社区以及相关组织向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提交的信息（第NP-1/8号决定，第10(e)段）。这些最新情况的目的是让议定书的缔约方能够审查进展情况和提供改进措施的指导意见（第NP-1/8号决定，附件一，第43段）。

4. 作为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还请执行秘书汇编关于协助缔约方和土著和地方社区、特别是这些社区的妇女评的现有工具的信息，以协助其能力建设和发展的需要和优先事项和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提供由此产生的信息，并向缔约方第二次会议报告

\* UNEP/CBDNP/COP-MOP/2/2。

开发新工具的需求（第 NP-1/8 号决定，第 10(c)段）。

5. 上述请求均要求向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提出报告。在此之外，还请执行秘书，除其他外，促进和便利在执行战略框架方面的协调与合作；确保能够向《公约》下的所有平台提交并从那里获取关于能力建设和发展的需要、机会和活动的信息；汇编关于能力建设和发展需求和优先事项的信息，并将信息提供给有关组织（第 NP-1/8 号决定，第 10 段）。此外，还责成执行秘书：收集并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传播关于现有能力建设倡议以及存在差距的领域的信息；组织培训师培训课程和讲习班，查明并规划可能有助于执行战略框架的机构和专门知识，编制并传播培训材料，建立在线专家网络，便利缔约方和相关组织之间的传播和经验交流，并启动与主要伙伴的合作以确保相互支持各自的能力发展努力（第 1/8 号决定，附件一，第 27 段和第 39 至 41 段）。

6. 本说明提供了关于执行支持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能力建设和发展战略框架的进度报告。第二节载有秘书处和非正式咨询委员会为协助执行能力建设框架所开展的闭会期间活动，以及根据上文第 5 段提及的要求和任务采取的行动。第三节提供了关于自《名古屋议定书》通过以来为支持批准和执行该议定书所采取的能力建设和发展倡议的现状的最新情况，以及主要的经验和所吸取的新的经验教训。第四节概述了现有的获取和惠益分享能力建设工具和资源。第五节提供了关于加强和支持执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及其爱知生物多样性指标的能力建设短期行动计划（2017-2020 年）修订草案的信息。最后，第六节载有供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决定草案的要点。

7. 最近完成、当前和规划的获取和惠益分享能力建设和发展倡议详细清单载于 UNEP/CBD/NP/COP-MOP/2/INF/6 号文件，现有支持执行《议定书》能力建设工具和资源清单载于 UNEP/CBD/NP/COP-MOP/2/INF/7 号文件。闭会期间举行的执行《名古屋议定书》能力建设问题非正式咨询委员会的两次会议的报告则载于 UNEP/CBD/NP/COP-MOP/2/INF/4 和 UNEP/CBD/NP/COP-MOP/2/INF/5 号文件。最后，UNEP/CBD/NP/COP-MOP/2/INF/8 提供了关于由国际发展法组织（IDLO）和秘书处联合执行的题为“建立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法律框架”的能力建设方案的信息。

## 二. 秘书处和非正式咨询委员会所开展的闭会期间活动概述

8. 在 2015-2016 两年期期间，秘书处实施、协助和支持各种能力建设和发展活动，以促进实施《战略框架》，并协助《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努力批准和实施《名古屋议定书》。以下各小节概述了这些活动。

### A. 建立有关能力建设倡议和资源的数据库

9. 根据第 NP-1/8 号决定第 10(a) 和 10(b)段、第 NP-1/2 号决定第 12 段提出的请求，以及根据执行《名古屋议定书》能力建设问题非正式咨询委员会提供的建议，秘书处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中建立了以下两个能力建设数据库：

(a) 能力建设倡议数据库旨在提供关于有关正在进行、计划和已完成倡议的最新信息。数据库可被用于概述能力建设倡议的现状和趋势、这些倡议的地理和专题覆盖范围以及覆盖范围方面的空白和重叠之处。它还可被用于获取关于特定国家或地区的活动和具

体倡议的成果的相关信息，查看从各种倡议学习到的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找出实施和/（或）资助各项倡议的组织，并确定协同、协调和合作的机会；

(b) 能力建设资源数据库可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的虚拟图书馆获取，其目的是展示现有获取和惠益分享工具和资源（包括培训材料、工具包/指南、良好做法案例研究等），并帮助那些参与开发新的数据库以避免重复的人员。数据库还可被用于确定是否需要开发新的或调整现有资源以支持执行《议定书》。

10. 通过 2016 年 6 月 3 日第 2016-071 号通知，请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土著和地方社区以及相关利益攸关方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分享能力建设倡议和资源信息。作为秘书处为鼓励参与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而开展的外联和参与运动的一部分，通过生物多样性公约服务台提供支持，以协助各缔约方和组织提供能力建设倡议和资源。<sup>1</sup> 截至 2016 年 9 月 16 日，已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提供 UNEP/CBD/NP/COP-MOP/2/INF/6 号文件所确定的 87 项倡议中的 37 项倡议和 UNEP/CBD/NP/COP-MOP/2/INF/7 号文件所载 57 种能力建设资源中的 18 种能力建设资源。

## B. 所开展的能力建设和发展活动

11. 在日本生物多样性基金和其他捐助方的支助下，秘书处与伙伴组织合作，协助和支持若干能力建设和发展活动，以协助缔约方努力批准和执行《名古屋议定书》，包括以下内容：

(a) 秘书处和国际发展法组织实施了一项协作性能力建设方案，以支持执行《名古屋议定书》。<sup>2</sup> 该方案包括以下三个组成部分：

- (一) 编制以下八个电子学习模块：国家获取和惠益分享战略/政策办法、体制安排、遗传资源获取、惠益分享、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合规性、法律改革进程以及支持实施《名古屋议定书》的各项措施；
- (二) 组织题为“制定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法律框架”的课程，该课程通过包括电子学习/在线讨论会和面对面区域讲习班的混合方法提供。这些讲习班在荷兰海牙（2016 年 7 月 11 日至 15 日）为非洲英语国家和加勒比、在印度尼西亚巴厘为亚太地区（2016 年 7 月 18 日至 22 日）、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2016 年 9 月 5 日至 9 日）举办了讲习班。计划 2017 年为非洲法语国家举办第四次讲习班；
- (三) 建立一个在线全球获取和惠益分享法律专家网络，以通过在线讨论促进进一步的同行间学习、知识共享以及关于获取和利益分享法律问题的资源和经验交流。

(b) 秘书处还正在编制两个电子学习模块，以增进对获取和惠益分享基本概念的理解，并促进批准《名古屋议定书》；<sup>3</sup>

<sup>1</sup> 更多信息见 UNEP/CBD/NP/COP-MOP/2/3 号文件。

<sup>2</sup> 关于该方案的更多信息，见 UNEP/CBD/NP/COP-MOP/2/INF/8 号文件。

<sup>3</sup> 模块将通过由联合国系统职员学院(<https://scbd.unssc.org>)主办的秘书处电子学习平台以及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提供。

(c) 此外，秘书处与粮农植物遗传资源国际公约秘书处、获取和惠益分享能力发展倡议和国际生物多样性中心共同推动一项联合能力建设方案，以促进相辅相成支持执行《名古屋议定书》和《粮农植物遗传资源国际公约》。这包括为非洲国家组织一期关于将相辅相成支持执行《名古屋议定书》和《粮农植物遗传资源国际公约》纳入适应气候变化、减少贫穷、国家经济发展以及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的更广泛国家政策目标的讲习班。<sup>4</sup>计划于 2017 年 3 月为亚洲组织一期串联讲习班，汇集获取和惠益分享及粮农植物遗传资源国际公约联络点，以增进其对两个文书之间交接面的理解；

(d) 秘书处在欧洲联盟的额外支助下，还通过编制培训和指导材料，包括电子学习模块、组织实践培训、通过网络研讨会向缔约方提供技术支持/支援、生物多样性公约服务台支持、一对一在线 Skype 会议、专门的培训网站和其他在线学习工具，促进能力建设，以便利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sup>5</sup>关于这些活动的详细资料载于 UNEP/CBD/NP/COP-MOP/2/3 号文件附件一；

(e) 最后，秘书处正在开展各种活动，旨在加强缔约方和相关行为体的能力，以便提高对《议定书》的认识和执行《名古屋议定书》提高认识战略。这些活动包括制定一个获取和惠益分享意识提高工具包，其中包含方法的模板、指南和实例，以便制定国家提高认识战略并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传播现有的提高认识材料。这些活动的详情载于 UNEP/CBD/NP/COP-MOP/2/9 号文件。

### C. 伙伴组织参加能力建设和发展活动

12. 秘书处参加了伙伴组织举办的各种会议和能力建设讲习班。秘书处工作人员：

(a) 为 2015 年 9 月 27 日至 10 月 2 日在越南和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举办的关于《名古屋议定书》执行情况的国家讲习班提供便利，讲习班由东盟生物多样性中心和环境规划署组织；

(b) 促进自然保护联盟/环境规划署-全环基金关于“在加勒比地区国家推进《名古屋议定书》”项目的首期讲习班，并参加了 2016 年 4 月 25 日至 26 日在特立尼达和多巴哥西班牙港为该项目举行的指导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c) 参加 2015 年 3 月在亚的斯亚贝巴和 2016 年 3 月在巴黎举行的获取和惠益分享能力发展倡议指导委员会会议；

(d) 促进和参与作为自然保护联盟/环境规划署-全环基金“在加勒比地区国家推进《名古屋议定书》”项目的一部分，于 2016 年 7 月 21 日和 22 日在金斯敦组织的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的能力建设讲习班；

(e) 参加由国际生物多样性中心领导的为“相辅相成支持执行《名古屋议定书》和《植物条约》”项目举办的专家指导小组会议，会议在贝宁和马达加斯加开展工作；

(f) 参加埃塞俄比亚关于“促进研究和开发领域利用植物资源”项目指导委员会，该项目由植物园保护国际执行，由达尔文倡议供资。

<sup>4</sup> 针对非洲的讲习班 2015 年 11 月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讲习班是与非洲联盟委员会合作组织的。

<sup>5</sup> 所有材料和工具均可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访问：<https://absch.cbd.int>。

#### D. 组织和为能力建设问题非正式咨询委员会服务

13. 根据第 NP-1/8 号决定第 2 段和附件二，秘书处在欧洲联盟的财政支助下，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至 17 日和 2016 年 6 月 15 日至 17 日在加拿大蒙特利尔召集了执行《名古屋议定书》能力建设问题非正式咨询委员会的两次会议。设立了非正式咨询委员会，就与评估能力建设和发展战略框架有效性有关的事项向执行秘书提供咨询意见。非正式咨询委员会还在促进各国政府、土著和地方社区以及参与执行战略框架的组织的代表之间的协调和合作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具体来说，非正式咨询委员会的任务是就以下方面提供建议：

(a) 审查缔约方和各组织正在执行的能力建设和发展倡议，以期查明执行战略框架方面差距；

(b) 制定新工具、准则和培训材料包括电子学习模块以促进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土著和地方社区及其他利益攸关方的能力建设和发展倡议的必要性；

(c) 便利不同能力建设发展活动之间的协调、协同增效、统一性和互补，同时考虑到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及其他来源能够获得的能力建设和发展需要和活动的信息；

(d) 利用潜在的机会和资源，促进各缔约方确定的能力建设和发展需要的配对，支持战略框架的执行工作（第 NP-1/8 号决定，附件二，第 1 段）。

14. 在 2015 年 9 月举行的第一次会议上，非正式咨询委员会审查了现有能力建设和发展倡议的现状和范围，以及支持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现有工具和资源。与会者还就如何改进从关于促进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能力建设和发展倡议汲取的经验和教训的信息记录和分享工作交换了一般性意见。非正式咨询委员会还审查并建议改进秘书处制定的通用格式，以使缔约方和相关组织能够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提供有关其能力建设和发展倡议及资源的信息。指出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对参与设计和实施获取和惠益分享能力建设和发展倡议的参与者而言，是确定合作机会以促进协同作用和协调并避免重复工作的一款宝贵工具。<sup>6</sup>

15. 在 2016 年 7 月举行的第二次会议上，非正式咨询委员会审议了有关现有能力建设和发展倡议的现状和范围的最新情况，并审查了从已完成或正在开展的能力建设倡议中汲取的新经验和教训的汇编情况。非正式咨询委员会还审议了秘书处从各种来源，包括从非正式咨询委员会成员收到的来文以及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提供的资源汇编的现有获取和惠益分享能力建设和发展工具及资源的初步分析结果。与会者还分享了目前正在开发的资源的相关信息。最后，非正式咨询委员会审议了生物桥倡议作为匹配缔约方确定的能力建设和发展需求手段可能发挥的作用。<sup>7</sup>下文第三节和第四节强调了闭会期间非正式咨询委员会所开展工作的其他主要成果。

<sup>6</sup> 关于第一次会议成果的摘要，见 UNEP/CBD/NP/COP-MOP/2/INF/4 号文件。

<sup>7</sup> 关于第二次会议成果的摘要，见 UNEP/CBD/NP/COP-MOP/2/INF/5 号文件。

### 三. 关于支持执行战略框架的获取和惠益分享能力建设 和发展倡议现状的最新情况

16. 根据第 NP-1/8 号决定第 10 (e) 段, 本节介绍了为支持能力建设战略框架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 特别是爱知生物多样性指标 16 而开展的能力建设和发展倡议的最新情况, 爱知生物多样性指标 16 规定“到 2015 年, 《关于获取遗传资源以及公正和公平地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已经根据国家立法生效和实施”。

17. A 小节概述了有助于实施战略框架的已知能力建设倡议, 提请注意为与批准和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相关的国家一级活动提供直接支持的能力建设倡议。它还分析了现有倡议的现状、持续时间、资金水平以及地理和专题范围覆盖(包括对覆盖范围方面的差距和重叠部分的审查)。B 小节强调了在执行战略框架方面汲取的新经验、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

18. 为各国国家一级活动提供直接支持的能力建设和发展倡议的详细概述载于 UNEP/CBD/NP/COP-MOP/2/INF/6 号资料文件。

#### A. 为支持战略框架实施的能力建设倡议

19. 自《名古屋议定书》通过以来, 已经执行或提出了不同的能力建设和发展倡议以支持批准和执行《名古屋议定书》。这些包括旨在惠及所有国家的广泛的全球或区域倡议和活动(如培训课程和信息共享平台), 以及旨在直接支持和惠及特定国家的倡议。

##### 1. 惠及所有国家的全球和区域能力建设和发展倡议

20. 如上文第二节所述, 秘书处与伙伴组织合作支持和促进了一些全球或区域活动, 这些活动广泛协助各国努力批准和执行《名古屋议定书》。

21. 由德国国际合作署主办的多方捐助方方案获取和惠益分享能力发展倡议还支持许多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的全球性活动<sup>8</sup>以及非洲、加勒比和太平洋的全区域活动, 包括关于各种专题的培训课程和讲习班, 以及制定获取和惠益分享能力建设工具和资源。其 2015-2020 年新方案的一个重点是在执行获取和惠益分享和《名古屋议定书》方面向少数国家提供直接支持, 下文将进一步研究。

22. 国际自然保护联盟(自然保护联盟)支持各种全球或区域范围活动, 包括制定和传播《自然保护联盟关于〈名古屋议定书〉的解释性指南》和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的其他工具和材料。

---

<sup>8</sup> 一些全球性活动包括: (一) 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执行情况的南南对话, 例如在南非开普敦(2014 年 8 月)和印度果阿(2014 年 1 月)组织的对话; (二) 获取和惠益分享业务对话论坛, 如 2012 年在哥本哈根举办的论坛; (三) 为名古屋议定书和粮农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国家联络点举办串联讲习班;

(四) 编制工具, 例如《获取和惠益分享战略传播实践者概念指南和工具包》和“简单解释获取和惠益分享”的电影; 和(五) 传播获取和利益分享资源和新闻以及获取和惠益分享。更多信息见 <http://www.abs-initiative.info>

23. 此外，还有一些倡议侧重于建设特定利益攸关方群体的能力，以确保其活动符合和支持《名古屋议定书》。这些倡议的例子包括以下方面：

(a) 国际植物园保护组织与基尤皇家植物园合作，针对在植物园里工作的人群制定了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的一些学习模块；<sup>9</sup>

(b) 欧洲联盟委员会为高级学者和研究人员举办了一系列关于《欧洲联盟获取和惠益分享条例》（第 511/2014 号条例（欧盟））的基础培训讲习班，以提高他们对该条例所规定义务的了解。2015 年在五个欧洲城市和 2016 年在四个城市举办了讲习班；

(c) 由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执行的全球环境基金（全环基金）小额赠款方案支助了包括贝宁、喀麦隆、尼日尔和瓦努阿图在内各国的若干地方社区和民间社会组织，以形成认识和建设能力，从而推动执行《议定书》，包括通过各项活动，如制定生物文化社区议定书、记录传统知识和在获取和利益分享协议谈判方面进行培训。在库克群岛、斐济、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圣卢西亚、萨摩亚和南非正在讨论类似的建议；

(d) 题为“支持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影响投资”的拟议项目将支持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从事基于自然的产品的中小型企业，以便可持续地对遗传资源进行价值评估。<sup>10</sup> 该项目利用环境基金的非赠款资金和其他来源的共同出资，将由美洲开发银行与生态企业创投基金和促进道德生物贸易联盟合作实施。

## 2. 惠及特定国家的能力建设和发展倡议

24. 根据秘书处提供的资料，<sup>11</sup>自 2010 年以来，至少 87 个能力建设和发展倡议直接支持各国努力批准和执行《名古屋议定书》。下文分析了这些倡议，包括其类型、现状、持续时间、供资额，以及其地理和专题覆盖范围（包括覆盖范围的差距和重叠问题）

(a) 能力建设倡议的类型

25. 在向特定国家提供直接支助的 87 个能力建设和发展倡议中，73 个（84%）是国家项目，12 个（14%）是区域或次区域项目，2 个（2%）是全球项目。

(b) 能力建设倡议的现状

26. 关于现状，截至 2016 年 9 月 16 日，13 项倡议（15%）已完成，53 项倡议（61%）正在进行，11 项倡议（13%）已获核准，10 项新倡议（11%）被提出。<sup>12</sup>

<sup>9</sup> 详情见：[https://www.bgci.org/resources/abs\\_learning/](https://www.bgci.org/resources/abs_learning/)。

<sup>10</sup> 该项目将潜在覆盖 19 个拉丁美洲国家：阿根廷、玻利维亚、巴西、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古巴、多明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墨西哥、尼加拉瓜、巴拿马、巴拉圭、秘鲁、乌拉圭和委内瑞拉。

<sup>11</sup> 这包括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土著和地方社区以及相关组织根据第 NP-1/8 号决定第 5 段提供的关于能力建设和发展倡议的信息，根据秘书处就爱知生物多样性指标 16 所发通知提供的信息以及秘书处从各种来源收集的信息，包括全球环境基金项目数据库（[https://www.thegef.org/gef/project\\_list](https://www.thegef.org/gef/project_list)）中提供的项目文件或项目鉴定表。

<sup>12</sup> 注意到捐助方使用不同的术语来反映项目的现状。为了本分析之目的，状态被分类为：提议、已核准、正在进行或已完成。“提议”是指已经制定了概念但尚未提交给捐助方或已提交但尚未接受/核准的项目。“已核准”是指概念或文件原则上已经被捐助方接受并正在拟订为完整项目文件的项目。“正在进行”是指正在实施的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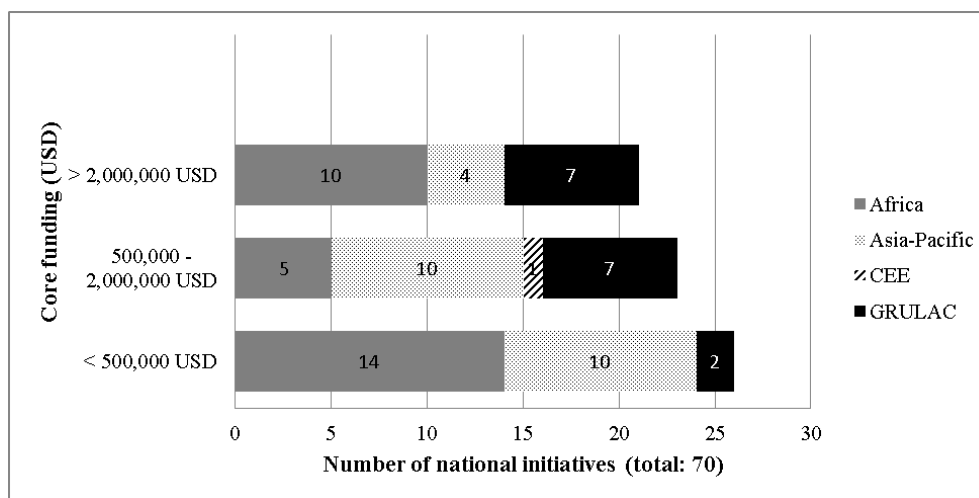
## (c) 倡议的持续时间

27. 关于各项倡议的持续时间，目前可获得 87 项倡议中 79 项的信息。<sup>13</sup>大多数倡议（63 项倡议或 81%）的持续时间为 2 至 5 年；10 项倡议（13%）的持续时间不到 2 年，6 项倡议（8%）持续 5 年或以上。

## (d) 供资额

28. 关于这些倡议的核心供资额，<sup>14</sup>为 73 个国家项目中的 70 个提供了资料。其中，26 个项目（37%）是小型项目，供资不足 50 万美元；23 个项目（33%）是中型项目，供资在 50 万美元至 200 万美元之间；21 个项目（30%）是大型项目，供资超过 200 万美元（见图 1）。关于提供信息的 12 个区域和次区域倡议，2 个是小型项目，7 个是中型项目，3 个是大型项目。对于 2 项全球性倡议，一个是大型项目，其中核心供资为 1 200 万美元，一个是中型项目，核心供资为 100 万美元。<sup>15</sup>

图 1. 国家能力建设倡议核心资金数额（截至 2016 年 9 月 16 日）



## (e) 倡议的地理覆盖范围

29. 在地理覆盖面方面，非洲区域的倡议数目最多（35 个项目，包括 30 个国家项目和 5 个区域/次区域项目），其次是亚太地区，有 29 个项目（26 个国家项目和 3 个次区域项目），再其次是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有 19 个项目（16 个国家项目和 3 个区域/次区域项目）。

<sup>13</sup> 8 项倡议的持续时间没有提供，主要是因为它们只是在现阶段提出或它们的项目鉴定表尚未最终确定。还有一些倡议在实施阶段延误，因此其结束日期未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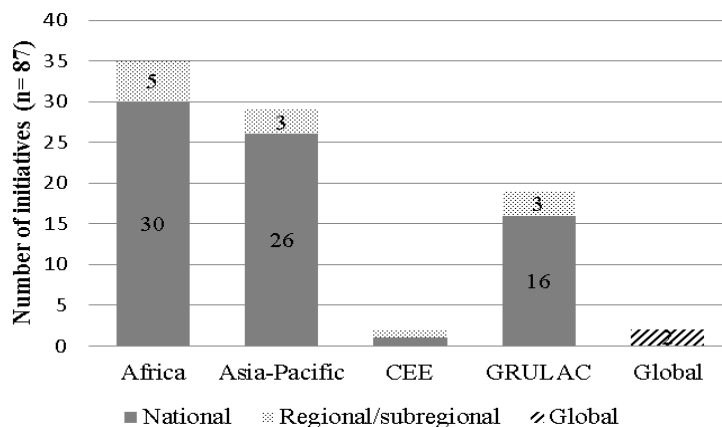
<sup>14</sup> 为本文件之目的，对预算的分析是根据关于核心供资的现有资料做出的，不包括共同出资捐助（实物或现金）。在某些情况下，共同出资供资可能等于或超过核心供资。

<sup>15</sup> 于全球、区域/次区域和国家项目的核心供资的进一步信息，见 UNEP/CBD/NP/COP-MOP/2/INF/6 号文件。



项目），最后是中欧和东欧，有一个国家项目和一个区域项目<sup>16</sup>（见图 2）。这两项全球性倡议还向来自这些区域的一些国家提供支助。

图 2. 联合国区域集团能力建设倡议（截至 2016 年 9 月 16 日）



(f) 能力建设倡议地理覆盖范围方面的差距

30. 总体而言，根据现有资料，现有能力建设项目的地理覆盖范围似乎不均衡。例如：

(a) 非洲区域 41 个国家（76%）通过一个或多个国家、区域/次区域或全球项目获得对国家一级活动的直接支助。13 个国家尚未被任何能力建设项目所覆盖。<sup>17</sup>然而，其中一些国家可能已从区域或全球各级开展的活动如培训讲习班中受益；

(b)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 25 个国家（76%）通过一个或多个国家、区域/次区域或全球项目获得对国家一级活动的直接支助。8 个国家<sup>18</sup>尚未被覆盖；

(c) 亚太区域的 34 个国家（61%）通过一个或多个国家、区域/次区域或全球项目获得对国家一级活动的直接支助。其余 22 个国家，大多来自亚洲次区域，不包括在内；<sup>19</sup>

(d) 中东欧地区只有 5 个国家（22%）——阿尔巴尼亚、亚美尼亚、白俄罗斯、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以及格鲁吉亚——从获取和利益分享能力建设项目获得直接支助。<sup>20</sup>

<sup>16</sup> 德国国际合作署题为“南高加索生物多样性的可持续管理”项目涵盖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和格鲁吉亚(<https://www.giz.de/en/worldwide/20319.html>)。根据该项目，格鲁吉亚请求提供支助以批准和执行《名古屋议定书》。

<sup>17</sup> 尚未被涵盖的 13 个非洲国家是：佛得角、厄立特里亚、冈比亚、加纳、利比亚、马里、毛里求斯、索马里、南苏丹、斯威士兰、突尼斯、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和赞比亚。

<sup>18</sup> 尚未涵盖的 8 个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是：玻利维亚、智利、多米尼加、海地、巴拉圭、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苏里南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sup>19</sup> 尚未被涵盖的 20 个亚洲太平洋国家是：阿富汗、巴林、孟加拉国、文莱达鲁萨兰国、塞浦路斯、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科威特、马尔代夫、阿曼、卡塔尔、沙特阿拉伯、新加坡、斯里兰卡、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土库曼斯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也门。该区域的其他 2 个国家（日本和大韩民国）不是发展中国家。

<sup>20</sup> 共有 19 个中东欧国家尚未从获取和惠益分享能力建设项目获得直接支助。

31. 虽然一些国家没有从国家一级的直接支助中受益，但它们可能已从区域或全球各级开展的活动，如培训讲习班中受益。另外，如非正式咨询委员会所指出的那样，地理覆盖范围的差距可能是由于一些因素造成的，包括一些国家可能不要求支助，因为获取和惠益分享不是国家优先事项，或因为它们缺乏制定出色项目提案的能力。这也可能是因为一些国家，例如中欧和东欧作为欧洲联盟成员国的国家没有资格获得全环基金的资金支助。<sup>21</sup>

32. 非正式咨询委员会还指出，根据在特定国家或区域报告的项目数量对覆盖范围差距的分析结果本身可能不足以真实反映实际情况，因为一些国家可能没有为项目获得支助但仍然在自己开展能力建设活动。

(g) 地理覆盖范围重叠

33. 现有资料表明，一些国家可能正在从各种能力建设伙伴执行的多个项目获得支助，而其他国家则很少或根本没有获得支助。例如，非洲（包括喀麦隆、肯尼亚和南非）、亚洲和太平洋（库克群岛、印度、马来西亚、蒙古、缅甸、萨摩亚、瓦努阿图和越南）和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圭亚那、巴拿马和秘鲁）的若干国家已从至少三个项目获得或正在获得支助。

34. 然而，正如非正式咨询委员会所指出的那样，特定国家拥有多个获取和惠益分享项目并不一定意味着存在重叠之处。必须仔细审查各个项目，以确定不同活动在重点、时间、地点和目标受众方面的实际重叠领域。在这方面，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不妨请拥有多个项目的各国政府和有关组织审查这些项目，以确保这些项目之间相辅相成，促进参与执行项目的行为体之间的协作，以避免重复，同时考虑到非正式咨询委员会提出的以下措施：<sup>22</sup>

(a) 确保项目之间的有效沟通，这可能包括就其实施情况作出联合决定并改进捐助方的协调；

(b) 在比较优势的基础上确定参与的不同组织的利基；

(c) 允许灵活实施项目（例如，采用适应性管理方法）；

(d) 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建立协调和协作机制。

35. 非正式咨询委员会还注意到，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和能力建设问题非正式咨询委员会在国际一级的协调方面可以发挥关键作用，并强调在能力建设伙伴之间保持定期交流信息和经验的重要性。<sup>23</sup>

<sup>21</sup> 以下作为欧洲联盟成员国的中东欧国家可能没有资格获得资金支助：保加利亚、捷克共和国、爱沙尼亚、匈牙利、拉脱维亚、立陶宛、波兰、罗马尼亚、斯洛伐克和斯洛文尼亚（见非正式咨询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报告（UNEP/CBD/NP/COP-MOP/2/INF/4）第 23 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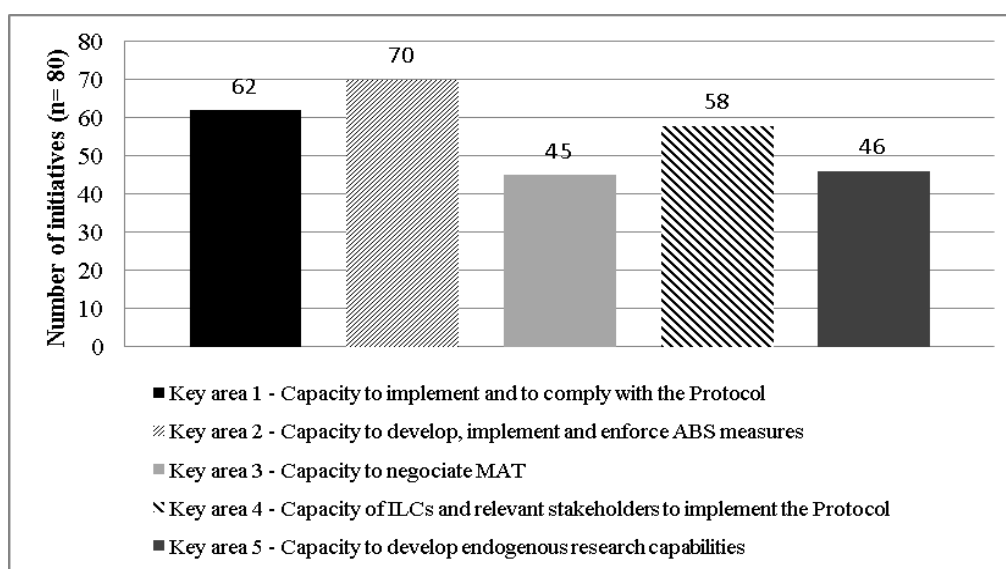
<sup>22</sup> 见 UNEP/CBD/NP/COP-MOP/2/INF/4 号文件第 30 段。

<sup>23</sup> 见 UNEP/CBD/NP/COP-MOP/2/INF/4 号文件第 29 和 30 段以及 UNEP/CBD/NP/COP-MOP/2/INF/5 号文件第 35 段。

## (h) 现有倡议的专题覆盖范围

36. 关于现有能力建设倡议不同主要专题领域的覆盖范围，目前提供了 87 项倡议中 80 项的信息。<sup>24</sup>对这些倡议的分析表明，战略框架的五个关键领域如下：大多数项目（70 个项目，88%）为关键领域 2 下的活动提供支助；62 个项目（78%）为关键领域 1 下的活动提供支助；58 个项目（73%）为关键领域 4 下的活动提供支助；46 个项目（58%）为关键领域 5 下的活动提供支助；45 个项目（56%）为关键领域 3（见图 3）下的活动提供支助。

图 3. 现有获取和惠益分享能力建设倡议涵盖的战略框架的主要领域（截至 2016 年 9 月 16 日）



37. 因此，虽然能力建设和发展倡议涵盖战略框架的所有五个关键领域，但主要重点是关键领域 1 和 2。这与为实现爱知生物多样性指标 16 所做的努力是一致的，该指标规定“到 2015 年，《关于获取遗传资源以及公正和公平地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已经根据国家立法生效和实施”。

38. 对 41 项倡议可获得的项目文件和/（或）项目鉴定表的分析表明，所实施的大多数措施/活动都是能力建设和发展战略框架附录 1 所列出的短期（2014-2017 年）优先事项的一部分。战略框架中以大量倡议提供支持的措施/活动的例子包括以下方面：

- (a) 制定或修订获取和惠益分享法律/监管框架（41 项中有 32 项）；
- (b) 提高对遗传资源和与遗传资源相关的传统知识以及相关获取和惠益分享问题的重要性的认识（41 项中有 31 项）；
- (c) 建立体制安排和行政系统（41 项中 26 项）；
- (d) 实施和执行获取和惠益分享措施/合规性（41 项中有 20 项）；

<sup>24</sup>

其余 7 项倡议是目前正在提议的新倡议，没有关于专题覆盖范围的资料。

(e) 开展遗传资源研究与开发（41项中的19项）。

39. 此外，最少比例且提供文件或项目鉴定表的倡议涵盖以下措施：

(a) 发展遗传资源和相关传统知识的估价能力（41项中有2项倡议）；

(b) 为执行《议定书》调动资源（41项中有2项倡议）。

(i) 支持各项倡议的组织

40. 目前，在87项已知的能力建设倡议中，45项（52%）正在或已经由全球环境基金（全环基金）供资。迄今为止，全环基金已投资超过6 000万美元，并利用1.2亿美元在100多个国家共同资助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的能力建设倡议。<sup>25</sup>大多数由全球环境基金资助的倡议由开发计划署（45项中有22项倡议）或环境规划署（45项中有14项倡议）执行。此外，环境规划署还与其他合作伙伴，包括国际自然保护联盟（自然保护联盟）、东盟生物多样性中心、太平洋区域环境方案秘书处以及获取和惠益分享能力发展倡议（获取和惠益分享倡议）合作实施了7项由全环基金资助的倡议。

41. 获取和惠益分享能力发展倡议正在为15个国家（17%）的国家一级能力建设活动提供支助，这些国家主要在非洲、加勒比和太平洋，供资来自捐助方。此外，获取和惠益分享倡议正与德国国际合作署合作，支持实施由德国经济合作与发展部资助的7个项目的获取和惠益分享组成部分（8%）。

42. 此外，7个获取和惠益分享能力建设倡议（8%）由全球环境基金小额赠款方案提供资金；这些倡议由开发计划署执行。

43. 最后，剩余的12项倡议由以下机构提供资金：德国经济合作与发展部为8项倡议（10%）提供资助，这些倡议由德国国际合作署（7项倡议）和德国开发银行（1项倡议）实施；达尔文倡议为2项倡议提供资助（2%）；日本国际合作署为一项次区域倡议（1%）提供资助。

## B. 从能力建设倡议中获得的新经验和教训

44. 在闭会会议期间，秘书处对从与执行《名古屋议定书》有关的能力建设和发展倡议中获得的新经验和教训进行了书面审查，并请参与获取和惠益能力建设的各组织提交来文。从吸取的经验教训中得出的共同要素包括以下方面：<sup>26</sup>

(a) 有必要在国家一级开展有效协调，包括参与管理获取和惠益分享及协调不同能力建设项目的不同部委和机构之间的协调；

(b) 有必要让主要利益攸关方参与能力建设倡议，包括土著和地方社区、非政府组织和价值链上的不同行为体；

<sup>25</sup> 全球环境基金（全环基金），2014年，《建设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能力：全环基金支助审查》  
<https://www.thegef.org/publications/building-capacity-implement-nagoya-protocol-review-gef-support>。

<sup>26</sup> 见 UNEP/CBD/ABS/CB-IAC/2016/1/2，第13段。

(c) 需要充分考虑所涉费用以及有效设计和拟订项目所需的时间，包括制定详细和协调良好的年度工作计划和采购计划，将其作为项目设计和执行进程的组成部分；

(d) 鉴于一个国家不断变化的情况或在能力评估过程和项目初始阶段收集的新信息，需要调整项目。

45. 非正式咨询委员会强调汲取到的经验和教训包括以下方面：<sup>27</sup>

#### 提高认识

(a) 在一些国家，决策者总体上缺乏对《名古屋议定书》和获取和惠益分享的认识和了解是很重要的，在这些国家，缔约方、土著和地方社区和相关利益攸关方需要开展进一步的提高认识活动，以确保对《名古屋议定书》及其要求达成共识；

#### 将获取和惠益分享纳入主流

(b) 必须阐明国家科学和技术发展政策与国家获取和惠益分享政策和法规之间的联系，并将获取和惠益分享纳入更广泛的国家发展政策；

(c) 需要探讨和促进获取和惠益分享以及关于相关问题（如保护区和森林方案）的其他项目/方案之间的互补性，例如通过将获取和惠益分享纳入多重点项目；

(d) 应考虑协调有关利用国家获取和惠益分享措施规范收集许可证的政策；

(e) 必须将获取和惠益分享纳入各级教育课程；

#### 项目设计和实施

(f) 详细和协调良好的年度工作计划和采购计划应是项目设计和执行进程的组成部分；

(g) 对项目设计阶段确定的能力建设需求进行深入分析，对于制定得体的能力建设办法和倡议至关重要；

(h) 开发源自遗传资源和/（或）相关传统知识的产品私营和公共部门组织需要更好地了解政府机构批准这些产品的相关要求和费用；

(i) 必须让熟悉当地情况的国家律师与区域和国际获取和惠益分享方面的专家密切合作，制定国家获取和惠益分享框架；

(j) 项目设计人员最好在开始阶段对项目设计进行一次严格审查，包括根据国家执行能力评估拟议时间表和供资；

(k) 部门办法可能有助于建立用户群的能力；

(l) 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用于培养土著和地方社区能力的培训员培训方法已被证明是支持地方一级能力建设的有用模式；

<sup>27</sup> 非正式咨询委员会确定的新的主要经验和教训的详细清单见其第二次会议报告（UNEP/CBD/NP/COP-MOP/2/INF/5）第26段。

(m) 还有必要让土著和地方社区参与设计和实施能力建设项目和活动以及制定国家获取和惠益分享框架，特别是根据国内立法他们对遗传资源有既定权利时；

(n) 必须鼓励来自土著和地方社区与学术机构的研究人员之间就获取和惠益分享相关研究开展明确合作；

协调

(o) 通过交流经验推广方法（和产品）至关重要；

(p) 为获取和惠益分享利益攸关方和合作伙伴设立对话和交流论坛很有必要；

(q) 参与项目实施的所有伙伴之间的交流和经验分享对于避免重复和提高能力建设的效力非常重要；

(r) 在国家一级，重要的是阐明获取和惠益分享和生物多样性公约国家联络点（如果这些是独立的）的不同责任和协调作用，以及获取和利益分享国家联络点与国家主管当局之间的不同责任和协调作用；

(s) 必须确保持续共享项目之间的信息和经验，以确保协同作用并促进及时同行学习。

46. 非正式咨询委员会进一步指出，为了有帮助，必须系统地汇编、整理并与相关行动体，包括全球环境基金及其机构、其他供资机构和能力建设提供者以及特定目标群体分享从不同倡议汲取到的经验和教训，供各级使用。<sup>28</sup>在这方面，与会者指出，可以将经验和教训综合成指导材料，用于设计和执行今后的能力建设项目和活动，例如工具包。在拟定供《议定书》缔约方审议的建议和/或向全球环境基金提供指导时，也可以考虑这些信息。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不妨请非正式咨询委员会进一步考虑如何最好地整理和传播关于所汲取的经验和教训的信息，以便为今后能力建设倡议的设计和实施提供参考。

47. 在非正式咨询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指出，虽然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能力建设和发展倡议的通用格式包括提供关于经验和教训相关信息的空间，但到目前为止向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提供的信息有限。这可能是由于许多倡议仍在执行之中，因为这些经验和教训尚未记录，并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分享。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还不妨进一步请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利用关于能力建设倡议的通用格式，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分享其从倡议中汲取的新的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

#### 四. 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的现有能力建设工具和资源概述

48. A 小节提供了有关在第 NP-1/8 号决定第 10 (c) 段向执行秘书提出的关于协助缔约方评估能力建设和发展需要及优先事项的现有工具的相关信息。B 小节对缔约方、其他政府、土著和地方社区以及其他利益攸关方编制或使用的其他有关获取和惠益分享的现有能力建设工具和资源进行了初步分析。

<sup>28</sup>

见非正式咨询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报告(UNEP/CBD/NP/COP-MOP/2/INF/5)第 28 段。

## A. 用于评估能力建设需求和优先事项的工具

49. 在第 NP-1/8 号决定第 10 (c) 段中,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请执行秘书汇编关于协助缔约方和土著和地方社区、特别是这些社区内的妇女评估其能力建设和发展方面的需要和优先事项的现有工具的资料, 并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提供由此产生的信息, 并向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二次会议报告开发新工具的需求。

50. 秘书处确定了目前被用于协助缔约方以及土著和地方社区评估其能力建设和发展需求及优先事项的以下两种现有工具:

(a) 能力发展记分卡, 开发计划署用来评估国家机构能力的一种工具, 可以通过适当的指标及其相应的评级, 由任何项目调整和使用, 以衡量能力提高情况;<sup>29</sup>

(b) 国家获取和惠益分享系统差距分析概念, 这是获取和惠益分享倡议即将开发的一个工具, 用于对获取和惠益分享和《名古屋议定书》的执行情况进行诊断。

51. 通过关于技术和科学合作的生物桥倡议, 秘书处正在编制工具和机制, 这些工具和机制将协助缔约方确定和阐明其需求。<sup>30</sup> 除其他外, 正在拟定一种简单的在线通用格式, 用于提交需求和援助请求, 并将通过生物桥倡议互动门户网站提供。设在秘书处的一个服务台将协助缔约方阐明其需求并制定其援助请求, 并促进将所表达的需求和援助请求与现有支助相匹配。

52. 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不妨请缔约方和土著和地方社区利用生物桥倡议下制定的工具提交它们需要援助的能力建设和发展需求及优先事项。

## B. 有关获取和惠益分享的其他现有能力建设工具和资源

53. 本小节对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的现有能力建设工具和资源<sup>31</sup>, 包括其主要目的和专题覆盖范围进行了初步分析。现有资源的更详细说明作为 UNEP/CBD/NP/COP-MOP/2/INF/7 号资料文件提供。

### 1. 现有能力建设资源的主要目的

54. 根据秘书处在 2016 年 9 月 16 日前收集到的信息, 近一半的获取和惠益分享能力建设资源 (25 种资源, 44%) 专门用于提供技术指导。<sup>32</sup> 此外, 20 种资源 (35%) 侧重于

<sup>29</sup> 见: <http://www.undp.org/content/dam/aplaws/publication/en/publications/environment-energy/www-ee-library/mainstreaming/monitoring-guidelines-of-capacity-development-in-gef-operations/Monitoring%20Capacity%20Development-design-0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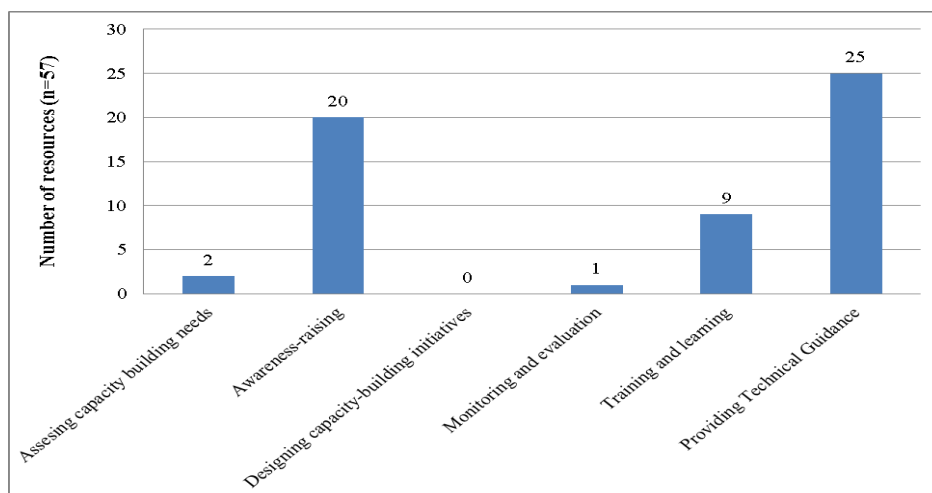
<sup>30</sup> 生物桥倡议是大韩民国政府在 2014 年缔约方大会第十二届会议上推出的一个新方案, 目的是加强《生物多样性公约》及其《议定书》缔约方之间的技术和科学合作以及技术转让。有关生物桥倡议的更多信息, 请访问: <https://www.cbd.int/biobridge/default.shtml>

<sup>31</sup> 在编制分析时, 认为能力建设工具和资源的主要目的是促进结构性学习, 通过系统的指导性步骤传授新的知识和技能和/或就如何执行与获取和惠益分享有关的具体任务提供指导。

<sup>32</sup> 指导资源为用户提供实用建议和支持, 包括为执行某些类型的任务和/或方法提供说明/示意图、指导和/ (或) 建议。示例包括操作指南、指南、工具包、手册和指导手册。

提高对获取和惠益分享的认识，9 种资源（16%）被设计为培训或自主学习材料，2 种资源旨在帮助缔约方和利益相关者评估能力建设需求，1 种资源旨在监测和评价能力建设倡议和产品（见下文图 4）。然而，正如非正式咨询委员会所承认的那样，一些资源可能服务于多个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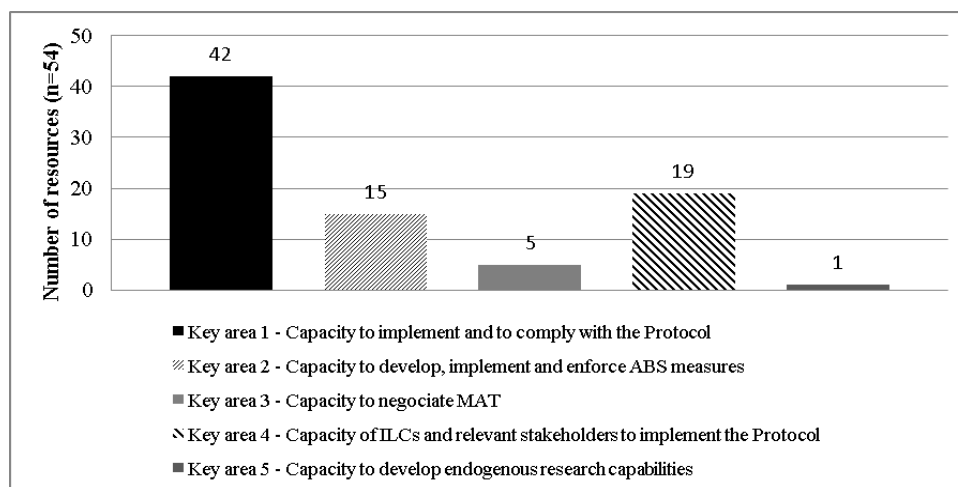
图 4. 按主要目的分列的能力建设资源（截至 2016 年 9 月 16 日）



## 2. 现有能力建设资源的专题覆盖范围

55. 关于专题覆盖范围，战略框架的关键领域 1、2 和 4 相对较完善地由现有能力建设资源覆盖，而就关键领域 3 和 5 方面开发的资源很少。资源分析显示：大部分资源（42 种资源，74%）覆盖关键区域 1；19 种资源（33%）支持关键领域 4；15 种资源（26%）覆盖关键区域 2；5 种资源（9%）覆盖重点领域 3；1 种资源覆盖关键区域 5（见图 5）。

图 5: 与战略框架主要领域相关的现有资源数目



56. 上述分析是初步的，因为缺乏关于现有能力建设资源的全面资料，因此可能无法对需要开发新的和额外的能力建设资源作出结论性评估。不过，它概述了现有获取和惠益分享能力建设资源的不同类型，以及它们对战略框架关键领域的覆盖情况。



57. 在非正式咨询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与会者在考虑是否需要开发新资源时，同意应进一步分析关于现有能力建设资源和正在开发的资源的进一步信息，以评估是否需要开发新的和额外的能力建设资源。在这方面，建议首先应努力收集和整理现有资源，并将其提供给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sup>33</sup>

58. 议定书缔约方会议不妨请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利用秘书处编制的通用格式，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提供有关其获取和惠益分享能力建设工具和资源的信息。

#### 五. 短期行动计划（2017 - 2020 年）中为加强和支持能力建设以促进执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及其爱知生物多样性指标而开展的获取和惠益分享活动

59. 在其第 XII/2 B 号决定中，缔约方大会强调在《公约》及其《议定书》下的能力建设、信息交流、技术和科学合作以及技术转让方面采取协调一致和相辅相成的做法的重要性。在这方面，请执行秘书，除其他外，制订一项短期行动计划，以加强和支持能力建设，特别是为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制订一项短期行动计划。

60. 根据上述决定，执行秘书编制了一份短期行动计划草案，并提交供 2016 年 5 月 2 日至 6 日在蒙特利尔举行的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一次会议审议。短期行动计划是根据缔约方大会和作为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缔约方大会和作为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的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以往的决定提出的，请执行秘书执行、协调和促进关于各种议题的能力建设，并考虑到第 XII/2 B 号决定第 8 段所列进程的成果。

61. 执行问题附属机构在其第 1/5 号建议第 1 至 3 段中注意到短期行动计划草案，并请执行秘书与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有关组织合作，进一步精简和重点关注订正草案并提交供缔约方大会第十三届会议审议。订正草案已通过 2016 年 9 月 16 日的第 85976 号通知发给所有缔约方、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以及相关组织进行同行评审。

62. 最后订正的短期行动计划草案作为 UNEP/CBD/COP/13/13 号中的文件提供。为了全面概述秘书处与伙伴组织合作促进和支持的所有能力建设以及技术和科学合作活动，短期行动计划草案在附件中将支持以综合和协调一致的方式执行《公约》及其两个《议定书》的各项活动纳入进来。<sup>34</sup> 支持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能力建设活动列于附件 C 部分。为便于参考，将这些活动复制并列于本文件附件。

63. 指出短期行动计划中与两项《议定书》有关的活动将由这些议定书的相关缔约方会议决定。在这方面，请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审议短期行动计划草案，特别是支持《名古屋议定书》的拟议活动（见附件）。

<sup>33</sup> 见非正式咨询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报告（UNEP/CBD/NP/COP-MOP/2/INF/5）第 41 段。

<sup>34</sup> 短期行动计划是对《公约》及其《议定书》下制定的其他能力建设战略框架和行动计划的补充，包括：能力建设和发展战略框架，以支持有效执行《名古屋议定书》、《有效执行〈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的能力建设框架和行动计划》、《全球生物分类倡议能力建设战略》和《2017-2020 年生物桥倡议行动计划》。

## 六. 供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决定草案的要点

64. 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不妨在其第二次会议上：

(a) 注意到在落实执行《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的能力建设和发展战略框架方面取得的进展；<sup>35</sup>

(b) 邀请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扩大执行战略框架的努力，并利用相关的同样格式，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进一步分享其能力建设倡议的信息，包括新的经验、最佳做法和吸取的教训以及能力建设资源；

(c) 注意到在闭会期间组织召开的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能力建设问题非正式咨询委员会的会议的报告；

(d) 决定非正式咨询委员会将至少举行一次会议和视需要举行在线磋商，以便完成任务和向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三次会议报告其工作的成果；

(e) 邀请目前正在开展多重获取和惠益分享倡议的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与相关发展伙伴和组织协作，对这些倡议进行审查，以确保这些倡议相互支持和避免不必要的重叠；

(f) 邀请各缔约方和相关组织除其他措施外，建立加强现有获取和惠益分享能力建设倡议之间的交流、协同和协作的机制以避免或最大程度地减少重复劳动；

(g) 邀请各缔约方和土著和地方社区利用“生物桥倡议”研发的工具，以便评估其能力建设和发展需求和优先事项，并提交相关的援助请求，以便与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相关支助机会相匹配；

(h) 请执行秘书继续收集和汇编关于所吸取经验和教训的信息，并邀请非正式咨询委员会就如何能够更好地合并和传播这些经验和教训提供咨询意见，以协助改进未来能力建设倡议的设计和落实；

(i) 又请执行秘书进一步开展和便利短期行动计划（2017-2020年）中所确定的支持批准和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能力建设活动，以加强和支持执行《2011-2020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及其爱知生物多样性指标的能力建设。

---

<sup>35</sup> 见 UNEP/CBD/NP/COP-MOP/2/8。

## 附件

## 加强和支持执行《2011-2020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及其爱知生物多样性指标的能力建设短期行动计划（2017-2020年）修订草案

## C: 有效执行《获取和惠益分享名古屋议定书》的能力建设活动（包括爱知生物多样性指标 16）

活动	作为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的决定	时限	预期产出/成果	指标	责任/伙伴	所需资源 (美元)
1. 支持执行有效执行《名古屋议定书》能力建设战略框架	第 NP-1/8 号决定	2017-2020 年期间持续进行	<p>批准和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能力得到加强</p> <p>物色了协助缔约方和土著和地方社区建设执行《议定书》的能力的组织并使之建立相互间的联系</p> <p>加强了与各组织在执行战略框架方面的协作和协同</p> <p>缔约方和组织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了解了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能力建设、倡议、机会、需求和差距</p> <p>缔约方和组织积极分享自获取和惠益分享能力建设活动中获得的信息、经验和教训</p>	<p>所物色和连结的参与获取和惠益分享能力建设的组织的数目</p> <p>自相关组织和能力建设提供者收到的反馈</p> <p>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提供的能力建设倡议和资源的记录的数量和种类</p> <p>交流有关能力建设需求和差距的信息的程度</p>	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全环基金、环境规划署、开发计划署、粮农组织、粮农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获取和惠益分享土发委会、自然保护联盟、国际生物多样性组织、国际发展法组织、太平洋区域环境方案秘书处、东盟生物多样性中心、加共体、中部非洲林委会、土著和地方社区、组织和其他组织	工作人员时间

活动	作为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的决定	时限	预期产出/成果	指标	责任/伙伴	所需资源(美元)
2. 将与国际发展法组织共同组织的关于建立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法律框架的培训讲习班扩大至更多的缔约方	第 NP-1/8 号决定	2017-2020 年	组织 8 个区域培训讲习班  至少 160 名政府官员进行了制定/修订执行《议定书》的措施方面的培训	制定或启动制定其编制或修订其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框架和组织结构的进程的国家数量的趋势	国际发展法组织、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土发委会和其他适当组织	840,000
3. 继续支持全球生物多样性法网络，建立执行《名古屋议定书》法律框架培训的参与者可以通过该网络获得最新咨询、最新消息和继续同行学习。	第 NP-1/8 号决定	2017-2020 年	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法律专家的全球生物多样性法网络向各缔约方提供后续支助  缔约方和相关组织分享自获取和惠益分享执行工作中获得的信息、经验和教训	利用网络的参与者数量的趋势	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国际发展法组织和其他适当组织	40,000
4. 同粮农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一道，继续为相辅相成地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能力建设活动作出贡献，包括通过讲习班和编制材料。	第 NP-1/号 决定 8	2017-2020 年	建立了名古屋议定书和粮农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国家联络点协同执行两个文书的能力	了解名古屋议定书和粮农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的界面的程度  执行两个文书的协调程度	粮农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国际生物多样性组织、获取和惠益分享土发委会和其他适当组织	150,000

活动	作为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的决定	时限	预期产出/成果	指标	责任/伙伴	所需资源 (美元)
5. 继续应邀向缔约方提供技术支助，组织能力建设 and 外联活动，包括通过网播研讨会、录影带和介绍增加对于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的参与	第 NP-1/2 号决定	2017-2020 年	<p>缔约方以及尤其是非缔约方、土著和地方社区及其他利益攸关方能够出版信息和有效利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p> <p>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中发布国家信息的程度提高</p>	<p>开展活动的数量以及参与这些活动的国家和个人的数量；</p> <p>来自 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的参与者和用户的反馈</p> <p>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提供的记录的数量和类别</p>	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和其他适当组织	工作人员时间 <sup>36</sup>
6. 继续支持利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方面的能力建设，办法是：组织培训和会外活动，在伙伴组织的会议中为有关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的会议提供便利，以及翻译和更新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培训材料	第 NP-1/2 号决定	2017-2020 年	缔约方、非缔约方、土著和地方社区以及其他利益攸关方能够有效参与和利用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	<p>编制的关于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的培训材料的数量和质量；</p> <p>可获得各种语文的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培训材料的程度</p> <p>通过获取和惠益分享信息交换所提供的记录的数量和类别</p>	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	100,000

<sup>36</sup> 设置一个 G-6 级员额以支持实施这些活动，已被纳入 2017-2018 年两年期拟议核心预算。

活动	作为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的决定	时限	预期产出/成果	指标	责任/伙伴	所需资源 (美元)
7. 培训宣传员和传播 2015-2016年期间制作的获取和惠益分享提高认识工具包，包括参与次区域和区域各级的获取和惠益分享提高认识活动	第 NP-1/9 号决定	2017-2020 年	对获取和惠益分享宣传员进行使用获取和惠益分享提高认识工具包的培训  缔约方和相关行为者获得和利用工具包实施《名古屋议定书》提高认识战略。	传播的工具包拷贝的数量  培训的宣传员的数目	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获取和惠益分享土发委会，和其他适当组织	30,000
8. 更新同国际发展法组织共同制作的 8 个学习模块，以支持缔约方建立执行《名古屋议定书》的法律框架	第 NP-1/8 号决定	2019-2020 年	2015-2016 年期间制作的电子学习模块即时，并反映获取和惠益分享措施和国家经验方面的最新发展  缔约方制定/修订实施执行《议定书》的措施的能力提高	获得并完成电子学习模块的政府代表数目	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国际发展法组织，和其他适当组织	100,000
<b>《名古屋议定书》活动所需全部资金 (美元)</b>						<b>1,260,000</b>